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PRIT HOLDINGS LIMITED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0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根據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向本公司股東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經以投票方式通過。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致本公司股東之通函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決議案		投票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993,680,957 (79.38%)	258,138,265 (20.62%)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批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特別授權以發行及配發股份	993,150,957 (79.37%)	258,138,265 (20.63%)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批准更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採納之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的授權限額	993,150,957 (79.37%)	258,138,265 (20.63%)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批准增加法定股本	920,694,820 (73.58%)	330,594,402 (26.42%)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50%，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30,817,343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此全數2,830,817,343股股份中，(i)並無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贊成；或(ii)概無股份持有人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表決權。
2.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邱素怡
代理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

除非另有指定，本公佈所列的日期乃指香港時間。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邱素怡女士
DALEY Mark David 先生
萬永婷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國斌先生
GILES William Nicholas 先生
劉行淑女士
勞建青先生